

协议正文

第一条 业务模式

甲方系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汽车集团”)的分子公司或参控股公司,负责车辆生产与制造,同时有专门的零部件存储库房和场地;乙方系甲方零部件供应商,为甲方提供车辆制造的相关零部件;

为减少中间环节,提高物流周转效率,降低供应链成本,乙方委托甲方提供零部件仓储及配送物流服务,乙方按甲方采购订单将甲方采购的零部件运送至甲方库房,委托甲方对零部件进行仓储管理。甲方根据生产需要及乙方需求,聘用专业的物流服务单位,及时将零部件运送至生产线或其他指定地点,满足零部件上线及车辆生产需求。

第二条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三条 甲方责任范围:

- 1、甲方根据生产计划情况向乙方下发采购计划;
- 2、甲方负责确定供应商零部件的检验模式及入库前检验;
- 3、甲方负责乙方外库信息在系统内的调整;
- 4、甲方负责推动零部件标准包装,制定符合质量要求的包装标准和包装规范,并对包装规范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索赔;
- 5、甲方制定零部件包装容器具管理办法,控制包装容器具在甲方厂内的流通,负责甲方厂区内零部件包装容器具的使用及保安全管理;
- 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因工作需要做出的规划方案;
- 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库房内三个月未出库的积压件;
- 8、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办理各种必要的手续;
- 9、甲方负责乙方零部件的接收与保管,保证零部件完整无损、满足随时上线装配;
- 10、甲方确定乙方零部件供货模式,按乙方供货模式协商确定合理的存储面积,存储面积发生改变时,乙方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申请面积更改,甲方审核同意后按新的面积提供服务收取费用;
- 11、甲、乙双方根据零部件的特性及甲方物流管理要求确定存放形式(货架存放、托盘码放、器具存放、平地码放等),发动机、后桥、护栏及库房拥挤暂时不能进入库房的零部件存放在库外,仪表盘、保险杠存放在棚库内,其他零部件存放在库房内,然后按不同的存放形式分别核定存储面积。

第四条 乙方责任范围:

- 1、乙方在零部件包装中不得人为装有产品本身以外的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否则造成零部件毁损或人身伤亡，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零部件本身带有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标明；
- 2、乙方有义务保证其零部件的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 3、乙方送货的包装要标明产品名称、图号、数量，保证包装内零部件与包装标识一致；
- 4、乙方送货时需打印相应的送货单据、包装单据等，如涉及外库信息变更，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出变更申请；
- 5、乙方不能及时将货物入到仓库，致使物流公司不能及时向甲方送货，影响甲方生产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 6、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积压件和废料件的及时清退；
- 7、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合理的提升效率的措施；
- 8、乙方人员、车辆进出甲方厂区，需办理相关证件并遵守甲方相关要求；

对于本协议中所约定的第三条“甲方责任范围”，第四条“乙方责任范围”中所涉及的甲方对乙方的权利要求及乙方承担的义务部分，乙方应积极履行，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付违约金，因乙方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五条 收费标准与方式

1、收费标准

1.1 一般零部件甲方按乙方占用面积与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结合收费，对于轮胎、轮辋、发动机、前桥、后桥、变速箱等大件实施按件收费。

1.2 具体收费标准：

序号	零部件名称	收费标准				
		库房占用面积收费		销售额提取比例	按件(台)收费【件/元】	其他
		占用面积(m ²)	标准(m ² /月/元)			
1		按实际占用核算 3天	30	0.85%		
其他收费标准：						

1.3 乙方供应的零部件入库后计算费用，乙方零部件上线或整车下线后结算费用，具体按甲方财务标准和要求结算费用，因特殊原因无法体现价格、不能确认入库金额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甲方物流公司配合核算，收取物流费用。

1.4 乙方占用面积由甲、乙双方确认后，甲方物流公司将每月库房面积及收费金额反馈给甲方。

2、费用结算

2.1 甲、乙方按季度结算费用。

2.2 甲方于次季度首月 15 日前通过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以下简称“SRM 平台”，网址 <http://ftsrn.foton.com.cn/user/doLogin.action>) 或邮件通知乙方上季度物流费用，乙方应及时

登录该平台主动查询，并应在收到通知之日起 7 日内进行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视为乙方无异议。

2.3 甲、乙方完成费用的确认后，甲方从甲方应付乙方货款中直接扣除应付甲方费用，具体甲方依据 SRM 平台甲乙双方确认金额进行处理；如乙方在甲方账面应收余额低于应付甲方费用，则由乙方直接向甲方付款。

3、费用发票

3.1 甲方根据收费金额给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按甲方扣除金额向甲方提供收据。

3.2 甲方通过 SRM 平台(网址 <http://ftsrn.foton.com.cn/user/doLogin.action>)告知乙方领取发票，乙方需在告知日起 1 个月内到甲方领取发票，逾期不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其他约定

4.1 如甲乙双方停止合作，乙方需及时与甲方结算物流费用，乙方未及时与甲方结算物流费用的，甲方有权停止给予办理清户手续，同时停止向乙方支付货款。

4.2 乙方应及时办理零部件清退，若乙方接到甲方清退通知后 1 个月内，乙方仍未办理零部件的清退，视为乙方放弃该批零部件的所有权及处置权，由甲方自行处理，乙方对此表示知悉和认可。

4.3 对于乙方委托甲方物流公司代理零部件送检、办理入库手续、打印条形码和代理结算业务的，乙、甲方物流公司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六条 职业健康安全环境条款

1、乙方驾驶员必须取得驾驶执照并经过相关的安全行车知识培训。

2、乙方运输车辆必须保养良好，其转向、制动、灯光等安全系统必须保证满足国家规定的性能要求。

3、乙方车辆运输的产品包装必须牢固可靠，不能有松动、倒塌等风险，产品堆放高度不超过要求高度。

4、乙方车辆进入甲方厂区，必须按甲方指定的行车路线和限速要求行驶。

5、乙方车辆必须按指定地点停放，严禁私自选择停车地点。

6、乙方运输车辆排放必须满足国家相关标准。

7、乙方车辆进入甲方厂区，不得有漏油、漏水等污染环境的现象出现。

- 8、乙方运输车辆在甲方厂区鸣喇叭必须按甲方的规定。
- 9、乙方的产品材料成分、包装必须满足环境要求，不得因包装破损而使产品污染环境，也不得产生新的固体废弃物。
- 10、乙方业务人员进入甲方库房必须遵守甲方相关安全管理要求，穿戴符合国家标准特种劳动防护用品，进入库房必须佩戴符合规定的安全帽，进入大件区域，必须穿着符合国家标准的防砸鞋等。如乙方因未遵守甲方相关安全管理要求出现问题甲方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 11、在装、卸货时，乙方驾驶员必须听从甲方相关人员的统一指挥。
- 12、乙方车辆及人员进入甲方区域同样应遵守第六条关于职业健康安全环境方面的相关约定。

第七条 合规条款

- 1、乙方作为甲方的商业合作伙伴，同意并认同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准则》【查询网址：<https://www.foton.com.cn/webback/news/index.html>】中规定的合规文化，包括但不限于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禁腐败、对其员工的健康与安全负责、保障产品及服务的质量、遵守与环保有关的法定标准等。
- 2、在协议的履行过程中，若发现有任何形式的违规行为，任何一方均可进行合规举报，举报电话：010-80708855；举报邮箱：fthgjb@foton.com.cn；举报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邮编：102206；如乙方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洁自律的行为，应向甲方纪检监察部举报（来信、来访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举报电话：010-80728072；举报邮箱：gsjc@foton.com.cn，举报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邮编：102206。
- 3、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合规自查表及相关证明文件真实准确，且乙方认可合规自查表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同时乙方同意甲方或甲方聘请的第三方机构有权对与本协议履行有关材料进行合规审查，包括但不限于会计账簿、记录文件等。
- 4、如乙方违反《合规准则》的相关规定，或乙方提供合规自查表及相关证明文件存在虚假，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同意按本协议总金额30%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无协议总金额则乙方按¥50万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其他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责任。

第八条 保密条款

- 1、乙方在本协议谈判、签订或履行过程中，从甲方、甲方工作人员、甲方关联方获得的全部技术信息及经营信息（无论以何种载体体现）均为保密信息，乙方应予以严格保密；但保密信息已经成

为公知 信息的，或乙丙双方基于法定义务必须提供的除外。

1.1 技术信息，是数字、网络、图像产品开发、生产和制造过程中的秘密技术、非专利技术成果、专有技术，包括：产品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实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及相关的函电，质量控制和管理方面的技术知识以及相关领域的内容；

1.2 经营信息，是指与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及销售有关的情报、计划、方案、方法、程序、经营决策，包括：推销计划、进货渠道、技术来源、销售网络、产品价格、供求状况、产品开发计划、产品市场定位、产品分销途径、产品区域分布、客户名单、行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员工薪酬和福利计划、公司有关制度、会议记录以及相关领域内容。

2、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通过任何途径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保密信息，且乙方应采取合理措施防止保密信息被第三方不当获取、披露或使用。

3、本协议的保密期限自乙方接触保密信息之日起长期有效，不论本协议是否变更、解除、中止、终止，本保密条款均有效。

4、如乙方违反本条约定，应向甲方支付¥50 万元违约金，如因泄密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第九条 违约条款

1、如乙方逾期向甲方付费，甲方有权停止向乙方提供服务，同时乙方应按 每天 1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发帽的与信息安全的各项规章制度；

3、对于违规情节特别严重的乙方人员，甲方应中止与乙方人员所属单位的合作关系，并要求对方根据具体情况赔偿损失；

第十条 相关文件

1、本协议或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以管理办法、管理手册、通知或其他书面形式下发的文件均为本协议的 组成部分，乙方承诺完全履行该等文件内容并符合该等文件要求。乙方未履行该等文件内容或未符合该等文件要求的，视为违反本协议，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之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2、甲方有权随时调整相关文件内容，但需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承诺接受并遵照执行。

第十一条 送达地址确认

甲方：_____；送达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送达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各方约定上述地址为送达地址，在发生纠纷时，同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将上述地址作为送达诉讼、仲裁文书的确认地址。协议签订后，若一方当事人需要变更送达地址，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协议当事人，未经书面通知，视为送达地址未变更。

第十二条 其他条款

-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各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因本协议及履行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各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以下无正文)